

112學年度大仁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社會工作系課程表

112.04.20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05.09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06.01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類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科目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科目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科目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通識課程模組(32)	通識必修(26)																								26					
	生活情境英文 I、II	2	2	0	2	2	0	創意思考與應用	2	2	0																			
	中文閱讀與書寫 I、II	2	2	0	2	2	0	生命圖像探尋與建構	2	2	0																			
	體育 I、II	2	2	0	2	2	0	公民與社會	2	2	0																			
	社團學習與實作 I、II	1	1	0	1	1	0	程式設計與邏輯運算				2	2	0																
	勞動教育				1	2	0	大仁人社會責任與實踐				2	2	0																
								服務學習教育				1	1	0																
	合計	7	7	0	8	9	0	合計	6	6	0	5	5	0	合計	0	0	0	0	0	0	0	合計	0		0	0	0	0	0
	院課程模組(10)	通識選修(6)																								6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I、II	0	2	0	0	2	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III、IV	0	2	0	0	2	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V	0	2	0				通識選修 III	2			2	0		
							通識選修 I、II	2	2	0	2	2	0																	
合計		0	2	0	0	2	0	合計	2	4	0	2	4	0	合計	0	2	0	0	0	0	合計	2	2	0		0	0	0	
跨領域課程模組(8)	院訂必修(10)																								10					
							AI生活應用				2	2	0	職場英文	2	2	0													
														表達技巧	2	2	0													
														職場倫理				2	2	0										
	合計	0	0	0	0	0	0	合計	0	0	0	2	2	0	合計	4	4	0	4	4	0	合計	0	0		0	0	0	0	
專業課程模組(78)	跨領域模組必修(8)																								8					
	跨領域 I				2	2	0	跨領域 II	2	2	0			跨領域 III				2	2	0										
	合計	0	0	0	2	2	0	合計	2	2	0	2	2	0	合計	2	2	0	0	0	0	合計	0	0		0	0	0	0	
總計	專業必修(52)																								52					
	社會工作概論	3	3	0			社會心理學	3	3	0			社區工作	3	3	0			社會工作實習 I	3	0	3								
	心理學	3	3	0			社會個案工作				3	3	0	社會工作實習指引	2	2	0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0							
	社會學				3	3	0	社會團體工作				3	3	0	社會工作研究法	3	3	0			社會工作管理					3	3	0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0						社會福利概論				3	3	0	社會工作實習 II				2		0	2			
													社會統計				3	3	0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0											
													社會福利行政				3	3	0											
	合計	6	6	0	6	6	0	合計	3	3	0	6	6	0	合計	8	8	0	12	12	0	合計	6	3		3	5	3	2	
	備註	專業選修(26)																								26				
心理衛生		2	2	0			性別議題	2	2	0			長期照顧	2	2	0			輔助療法與社會工作	2	2	0								
自我探索與成長		2	2	0			世代共融服務方案	2	2	0			精神醫學與社會工作	2	2	0			創業實作	2	2	0								
老人福利服務					2	2	0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2	2	0			海外長期照顧實務見習	2	2	0			臨終關懷與社會工作				2	2		0			
多元文化社會工作					2	2	0	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	2	2	0			家庭暴力與社會工作				2	2	0	社會工作與法律專題				2		2	0		
實務專題 I、II		1	1	0	1	1	0	醫務社會工作				2	2	0	婦女福利服務				2	2	0	社會資源開發與運用					2	2	0	
								日本社會福祉				2	2	0	悲傷輔導論				2	2	0	社會工作倫理					3	3	0	
								家庭社會工作				2	2	0	實務專題 V、VI	1	1	0	1	1	0	長照機構管理與實務					2	2	0	
應選專業選修合計		3	3	0	2	2	0	應選專業選修合計	5	5	0	2	2	0	應選專業選修合計	5	5	0	3	3	0	應選專業選修合計	2	2	0		4	4	0	
必修學分/時數		13	13	0	16	17	0	必修學分/時數	11	11	0	15	15	0	必修學分/時數	14	14	0	16	16	0	必修學分/時數	6	3	3		5	3	2	
選修學分/時數	3	5	0	2	4	0	選修學分/時數	7	9	0	4	6	0	選修學分/時數	5	7	0	3	3	0	選修學分/時數	4	4	0	4	4	0			
總學分/總時數	16	18	0	18	21	0	總學分/總時數	18	20	0	19	21	0	總學分/總時數	19	21	0	19	19	0	總學分/總時數	10	7	3	9	7	2			
必選	兒童少年與家庭社會工作學程(16)																								21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0	社會團體工作				3	3	0																
								社會個案工作				3	3	0																
選修	健康照顧與福利服務學程(16)																								18					
	自我探索與成長	2	2	0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2	2	0			家庭暴力與社會工作				2	2	0											
								性別議題	2	2	0			婦女福利服務				2	2	0										
合計	2	2	0	3	3	0	合計	4	4	0	8	8	0	合計	0	0	0	4	4	0	合計	0	0	0	0	0	0			
備註	1. 總學分說明：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包括：通識必修課程26學分【含：生活情境英文 I 及 II，中文閱讀與書寫 I、II，體育 I、II，社團學習與實作 I、II，勞動教育，程式設計與邏輯運算，生命圖像探尋與建構，公民與社會，創意思考與應用，大仁人社會責任與實踐及服務學習教育】；通識選修課程6學分，3個領域每個領域至少修2學分【含：藝術人文領域、社會科學領域、自然科學領域】；院訂必修10學分，跨領域模組必修8學分，專業必修52學分，專業選修至少26學分(含承認外系課程12學分，不含通識課程)。																								128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年級(I、II、III、IV、V)為選修，各為0學分/2小時，共計0學分/8小時；體育一年級(I及II)為必修，各為2學分/2小時，共計4學分/4小時；社團實作與學習一年級(I及II)為必修，各為1學分/1小時，共計2學分/2小時；勞動教育一年級為必修1學分/2小時；服務學習教育二年級為必修1學分/1小時；英文能力分級教學，分成A、B、C三級。																													
	3. 院訂必修學分說明：院訂必修10學分，包含5門分別為AI生活應用、職場英文、表達技巧、職場倫理及音樂賞析，各2學分。																													
	4. 學程說明：學程共有兒童少年與家庭社會工作學程及健康照顧與福利服務學程： (1)兒童少年與家庭社會工作學程：修畢學程16學分以上，給予學程修課證明。 (2)健康照顧與福利服務學程：修畢學程16學分以上，給予學程修課證明。																													
	5. 實習說明：實習7學分(含校外實習5學分，校內實習2學分)包括社會工作實習指引為校內授課及機構參訪，於第三學年上學期實施。社會工作實習 I 為機構實習，於第三學年暑假實施，總計八星期，至少320小時(含)以上。社會工作實習 II 為方案實習，於第四學年實施，至少108小時(含)以上。實習時數之規畫係依據「台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台灣社會工作教育學會」建議，並符合考選部社工師考試資格之規定，全國社會工作系社會工作實習至少兩次，合計400小時以上。另建議實習前完成社會工作相關服務與活動150小時，包括社會工作活動、社會工作研習及社會工作服務。																													
	6. 各年級學分說明：一至三年級每學期至少修16學分，最多修25學分；四年級每學期至少修9學分，最多修25學分。																													
	7. 畢業門檻與配套措施說明：(1)英文能力須通過英檢初級，未通過者，可選修「英文檢定」初級課程，其成績合格者始得認列，請參考本校英文檢定課程實施要點；(2)專業能力：a. 社會工作實習兩次，合計400小時以上。b. 修畢實務專題 I、II、III、IV、V、VI 及創業實作，並經授課教師認定通過。專業能力配套措施請參考本系學生畢業門檻規畫表。																													